

证券代码：300707

证券简称：威唐工业

公告编号：2023-078

债券代码：123088

债券简称：威唐转债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843号）核准，公司2020年12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3,013,800.00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1,38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金额4,00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1,702,612.3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5,677,387.67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0年12月21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12月21日出具天职业字〔2020〕4203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2,958,524.03元，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人民币152,920,547.49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

币 295,677,387.67 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10,201,683.85 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以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修订；本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南门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梁溪支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本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资金使用计划或者公司预算范围内，由财务部门审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签批后，由会计部门执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过计划投入时，按不同的限额，由总经理、董事长或者上报董事会批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公司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同时抄送监事会和总经理。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南门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梁溪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放方式	余额
交通银行无锡南门支行	322000623013000458171	活期存款	81,035,775.02
中国银行无锡梁溪支行	532675424215	活期存款	56,869,753.85
宁波银行无锡新区支行	78080122000271572	活期存款	15,015,018.62
合计			152,920,547.49

三、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人民币 13,832,935.51 元。上述置换情况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0]42042 号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予以审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

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8月30日

附件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5,677,387.6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704,056.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2,958,524.0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大型精密冲压模具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95,677,387.67	295,677,387.67	11,704,056.70	152,958,524.03	51.73%	2023年12月31日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95,677,387.67	295,677,387.67	11,704,056.70	152,958,524.03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95,677,387.67	295,677,387.67	11,704,056.70	152,958,524.0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主要因上述募投项目整体工程量较大,建设周期较长,项目投入实施后,受项目建设所需设备采购、运输、安装组织和人员投入等各方面均受到了一定程度上的制约,导致一定程度上拖延了募投项目的工程施工进度;上述因素综合导致募投项目建设各方面受到了制约。后续,公司将继续通过统筹协调全力推进,力争早日完成该项目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人民币13,832,935.51元。上述置换情况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0]42042号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予以审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监管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